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 裁定受理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控股子公司重整申请被受理的情况

近期，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持股比例 50%的控股子公司沈阳布卡特委博机床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BW 公司”）的《告知书》。《告知书》称，BW 公司收到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【2020】辽 01 破申 1 号）。《民事裁定书》显示法院裁定受理西安华欧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 BW 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、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，符合破产清算条件为由向法院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被法院受理，控股子公司将进入破产清算程序，公司对其 583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和 1256 万元债权存在无法收回风险，本年度业绩可能受到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

披露网站，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媒体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BW 公司《告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